

吉林人参研究院文件

吉参院综字（2019）10号

签发人：蔡树群



关于成立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（人参产业）（筹） 秘书处的决定

院内各部门：

我院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申报的“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（人参产业）”和“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（人参产业）建设方案”，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分别以【2019】3号和【2019】117号发函的形式予以批准，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已经成立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（人参产业）（筹）领导小组，标志着创新基地二年期的筹建工作将全面展开。为使基地建设顺利进行，经院党委讨论决定，成立创新基地秘书处，办公地点设在长春院区（长春市东南湖大路2718号），具体组成人员如下：

秘书长：曹志强

秘书处成员：徐芳菲、初赛君、李蕾、张益恺、于晶、白钰。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



主题词：成立 秘书处 决定

抄报：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标准创新处

（共印15份）